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部门主要职责

第一条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周至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9〕32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县秦岭保护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周至县林业局牌子，县林业工作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领导和管理。

第三条县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秦岭保护局，接受县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县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中长期目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调研秦岭生态环境状况，提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政策的建议；综合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发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公告和相关信息；协调督查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第四条县秦岭保护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 负责牵头建立全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基本制度；贯彻执行有关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牵头拟订全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起草涉及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的草案。

(二) 负责牵头组织相关部门，根据省、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编制我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规划，协调督促各相关部门编制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综合协调各类规划衔接工作。

(三) 负责编贯彻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产业和建设项目准入制度，对产业和建设项目进行准入初审；负责牵头建立跨部门项目联审机制；督促县级相关部门和镇（街道）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对保护区域内拍摄电影、电视、广告和音像资料或者举办其他大型活动进行监督。

(四) 负责牵头组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工作；负责拟定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县级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做好秦岭生态环境植被保护、水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具体工作任务；负责设置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标志、标识和保护设施。

(五) 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制度和执法事项清单并组织实施；受相关部门委托或经批准相对集中履行有关行政处罚权；依法查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违规建设和破坏生态环境行为。

(六) 负责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日常巡查工作；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平台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县级相关部门、镇（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跨区域执法；负责组织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较大案件、跨区域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部门派驻参与联合执法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县级相关部门、镇（街道）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巡查和执法工作。

(七) 负责建立健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络化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信息监控平台的建设和管理，推进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数据信息共享。

(八) 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内重大事项决策，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落实。

(九) 负责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培训，牵头组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措施建议。

(十) 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 负责对县级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履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十二) 负责林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县造林绿化计划，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的管理；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三) 负责森林、湿地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等动态监测和评价；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沙化土

地的合理利用和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指导林地管理；负责全县林业行政处罚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五）负责推进全县林业改革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政府关于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林业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指导全县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退耕还林工作及其后续产业项目管理；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监督管理林业资产和国有资产。

（十六）制定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指导监督林产品质量。

（十七）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

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八) 推动林业领域科技发展。组织开展林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组织拟订并实施林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协调有关对外合作条约、协定在全县的履行工作，参与涉外林业领域事务。

(十九) 负责林业保护区的监督管理。依法指导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 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监督、协调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二十一) 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的有关工作。

(二十二)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 职能转变。县秦岭保护局加强对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日常工作。一是坚持依法依规保护秦岭。建立健全全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基本制度。二是加强监督考核力度。完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考核办法，提高对县级相关部门及沿山和山区镇履行职能情况的督查频次。三是构建信息化监管体系。建立健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络化管理制度，加快建设信息化监管平台，提

升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四是加强日常巡查和综合执法工作。建立健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制度，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推进执法信息互通，督促协调各部门和镇（街道）共同做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巡查执法工作。

（二十四）关于森林防火扑救方面职责分工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街道）、各部门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行业管理的原则，指导协调各镇（街道）、各部门做好自然灾害类、安全生产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一般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照权限做出决定；配合中、省、市特别重大、重大、较大灾害指挥部有关工作，承担县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等防治工作；会同县秦岭保护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务局、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害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全县森林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

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森林火灾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必要时，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五）相关职责分工。县秦岭保护局行政审批及其关联事项划转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实施标准化审核；县秦岭保护局提供审批标准，同时负责事中事后监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秦岭保护局建立审管互动和信息双向反馈机制，确保审批和监管无缝对接。

（二）内设机构。

（一）党政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创卫、计划生育、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评工作；负责重要文件的起草；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工会、妇联、创文、宣传等工作。

（二）综合协调科（县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牵头建立健全全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基本制度，组织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措施建议；负责推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的落实；

负责发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公告和相关信息；承担县委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事务。

（三）植树造林科（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拟定全县林业管理方面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工作；负责全县造林和营林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和实施各项林业重点工程造林项目，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全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拟订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监督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负责退耕还林及后续产业项目的管理和实施；开展全县古树名木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林业林业专业技术人才及林农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负责全县农田林网和村屯绿化建设的指导和协调工作；负责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造林绿化目标考核工作。

（四）计划财务科。负责组织编制林业发展及其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协调各相关部门制定本行业涉及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综合协调各涉及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各类规划的衔接；拟订全县林业重点工程营造林生产计划和秦岭生态建设发展计划，拟订固定资产投资建议计划；负责各项林业、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资金及县级林业基金的使用管理；指导镇（街道）育林基金的管理和使用；组织编制、申报和审查全县林业生产、秦岭保护、基本建设的规划、计划及基本建设重点项目设计方案；负责机关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指导监督本

系统的财务、审计和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负责信息统计和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林业经济目标考核工作。

（五）生态保护科。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县级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开展秦岭生态环境植被保护、水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负责贯彻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产业和建设项目建设准入制度，对产业和建设项目进行准入初审；负责牵头建立跨部门项目联审机制；督促县级相关部门和镇（街道）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对保护区域内拍摄电影、电视、广告和音像资料或者举办其他大型活动进行监督；负责建立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完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信息监控平台、推进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数据信息共享；负责设置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标志、标识和保护设施。

（六）林业改革和产业发展科。负责组织指导全县林业改革和农村林业发展工作；承担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监督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政策的落实；拟订全县林业改革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指导全县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拟订全县苗木花卉、经济林、森林旅游、林下经济等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苗木花卉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负责经济林、森林旅游、林下经济等产业的开发、技术推广、产品质量监督工作；负责林木

种子的管理；组织全县林产品推介交易会；负责苗木花卉特色产业年度生产任务下达和目标考核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科学的研究和技术推广工作；指导全县林业科技机构及林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建设与管理；负责林业标准化、林业技术监督、林产品质量监督和有关植物新品种保护、管理工作。

(七) 森林资源管理科。拟订全县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措施和技术规程；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木材经营加工管理工作；负责林地有关管理工作；草拟全县林业地方性政策规章草案；负责林业行政执法和监督工作，协调行政执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县天然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监督管理，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物猎捕、驯养繁殖和野生植物采集、培植以及经营利用；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和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的有关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八) 法规宣传和执法督查科。负责会同有关部门起草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备案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制度和执法事项清单并组织实施；受相关部门委托或经批准相对集中履行有关行政处罚权；依法查处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域内违规建设和破坏生态环境行为；负责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日常巡查工作；负责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平台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县级相关部门、镇（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跨区域执法；负责组织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较大案件、跨区域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部门派驻参与联合执法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县级相关部门、镇（街道）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巡查和执法工作；负责对县级有关部门、镇（街道）落实中省市县关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履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职能情况进行督查；负责拟订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任务，开展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的林业目标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培训，引导社会各界力量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县森林公安分局

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管理森林公安队伍；依法查处和办理破坏森林资源、湿地、野生动物的刑事案件；负责全县森林公安机关的装备建设和警用器械的管理；负责县秦岭保护局及机关安全生产日常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县秦岭保护局社会维稳目标考核工作；负责森林和草原防火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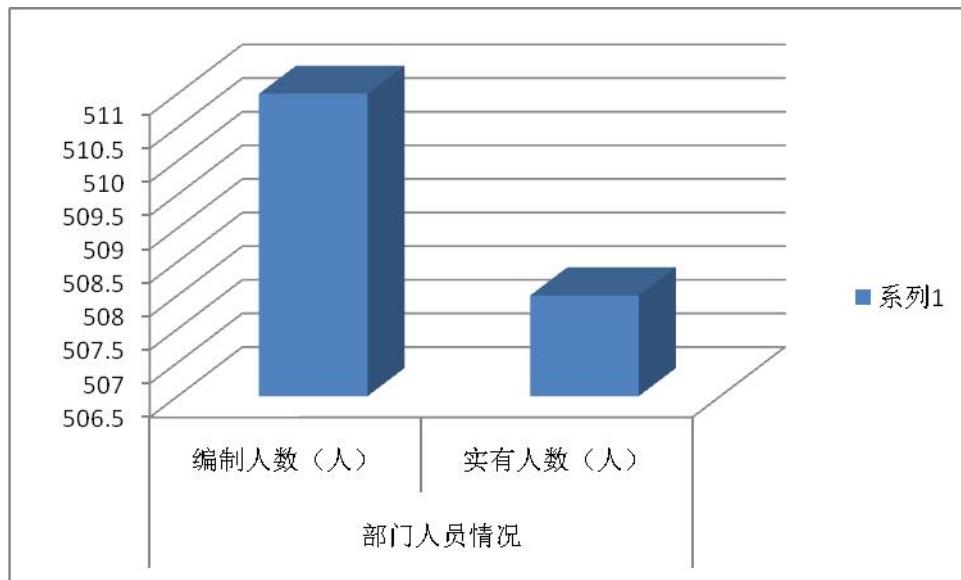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12 个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行政单位
2	周至县林业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周至县森林资源监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周至县森林公安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周至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7	周至县林业产权管理信息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8	周至县林木种苗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9	周至县国有厚畛子生态实验林场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0	周至县国有永红生态林场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1	周至县国有渭河生态林场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2	陕西周至黑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3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执法监察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490 人；实有人员 508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49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36.6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466.69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16.29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3.5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3,014.71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11,133.99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1472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431.06
收入总计	15,156.46	支出总计	15,156.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小 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15,156.46	15,136.67						3.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6.69	466.59						0.10
20402	公安	466.69	466.59						0.10
2040201	行政运行	466.69	466.59						0.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11.48	3,211.48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 务	590.38	590.38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 管理事务支出	590.38	590.38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30.00	2,03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0.00	3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 保护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522.87	522.87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09.00	109.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413.87	413.87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68.23	68.23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68.23	68.2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368.29	11,348.60						3.4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682.40	10,662.71						3.40
2130201	行政运行	269.45	269.35						0.10
2130204	事业机构	4,892.10	4,872.51						3.3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578.64	1,578.64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2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24.13	1,224.13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6.08	956.08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39.97	39.97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34.30	134.3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50.00	5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96.15	96.15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5.58	195.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725.40	5,611.96	9,097.16		16.29	
204	公共安全支 出	466.69	466.69	0.00		0.00	
20402	公安	466.69	466.69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466.69	466.69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3,014.72	0.00	3,014.72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 理事务	470.38	0.00	470.38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 保护管理事 务支出	470.38	0.00	470.38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 护	2,030.00	0.00	2,03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0.00	0.00	3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 生态保护支 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446.11	0.00	446.11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2.24	0.00	32.24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 补助	413.87	0.00	413.87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 草	68.23	0.00	68.23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68.23	0.00	68.2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133.99	5,145.26	5,972.44		16.2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48.10	5,145.26	5,286.55		16.29	
2130201	行政运行	269.45	269.45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892.10	4,875.81	0.00		16.29	
2130205	森林资源 培育	1,578.64	0.00	1,578.64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 与转化	20.00	0.00	2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	1,224.13	0.00	1,224.13		0.00	

	管理						
2130209	森林生态 效益补偿	956.08	0.00	956.08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 区等管理	39.97	0.00	39.97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 护	70.00	0.00	7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 理	96.15	0.00	96.15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135.58	0.00	135.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36.6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466.59	466.59		
		5.教育支出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3,014.71	3,014.71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11,114.31	11,114.31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0.00	110.00		
		23.其他支出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5,136.67	本年支出合计	14,705.61	14,705.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1.06	431.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36.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136.67	支出总计	15,136.67	15,13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14,705.61	5,608.46	5,185.56	422.90	9,097.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6.59	466.59	387.90	78.69	0.00	
20402	公安	466.59	466.59	387.90	78.69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466.59	466.59	387.90	78.6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4.72	0.00	0.00	0.00	3,014.7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	470.38	0.00	0.00	0.00	470.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 护管理事务支 出	470.38	0.00	0.00	0.00	470.3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30.00	0.00	0.00	0.00	2,03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0.00	0.00	0.00	0.00	3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 态保护支出	2,000.00	0.00	0.00	0.00	2,0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446.11	0.00	0.00	0.00	446.11	
2110501	森林管护	32.24	0.00	0.00	0.00	32.24	
2110502	社会保险补 助	413.87	0.00	0.00	0.00	413.87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68.23	0.00	0.00	0.00	68.23	
2110602	退耕现金	68.23	0.00	0.00	0.00	68.23	
213	农林水支出	11,114.30	5,141.86	4,797.66	344.20	5,972.4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28.41	5,141.86	4,797.66	344.20	5,286.55	
2130201	行政运行	269.35	269.35	258.40	10.95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872.51	4,872.51	4,539.26	333.25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 育	1,578.64	0.00	0.00	0.00	1,578.6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24.13	0.00	0.00	0.00	1,224.1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6.08	0.00	0.00	0.00	956.08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39.97	0.00	0.00	0.00	39.9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70.00	0.00	0.00	0.00	7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96.15	0.00	0.00	0.00	96.1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5.58	0.00	0.00	0.00	135.5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66.00	0.00	0.00	0.00	1,166.00	
21305	扶贫	685.89	0.00	0.00	0.00	685.89	
2130505	生产发展	685.89	0.00	0.00	0.00	685.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08.46	5,185.56	422.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5,137.1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140.8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761.7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1,669.1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273.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27.2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85.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53.8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126.2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422.90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76.75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22.32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2.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52	
30205	水费	0.00	0.00	3.51	
30206	电费	0.00	0.00	37.21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11.2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3.3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7.14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204.23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22.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16.9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5.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48.43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13.8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4.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1.75	0.00	0.00	31.75	13.04	18.71	0.00	0.00		
决算数	29.95	0.00	0.00	29.95	13.04	16.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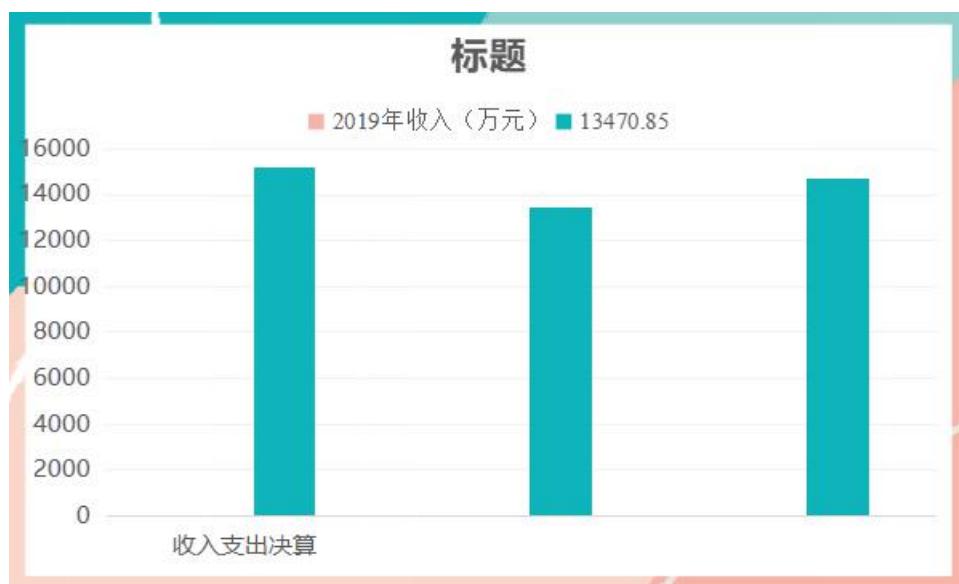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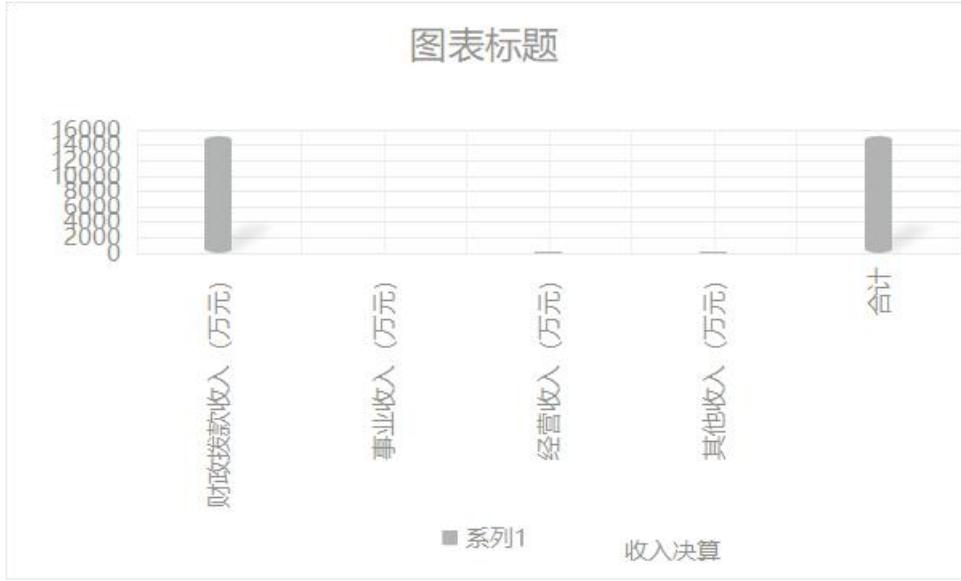
2020 年收入 15156.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5.6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项目增加。

2020 年支出 14725.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4.55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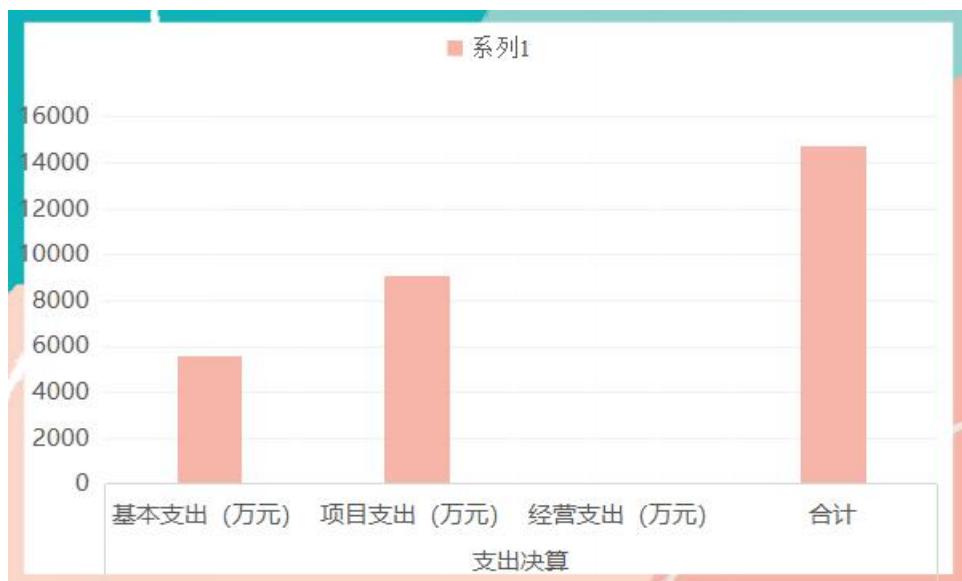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15156.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136.67 万元，占 99.8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16.29 万元，占 0.1%；其他收入 3.50 万元，占 0.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4725.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1.96 万元，占 38.11%；项目支出 9097.16 万元，占 61.78%；经营支出 16.29 万元，占 0.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15136.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36.66 万元，主要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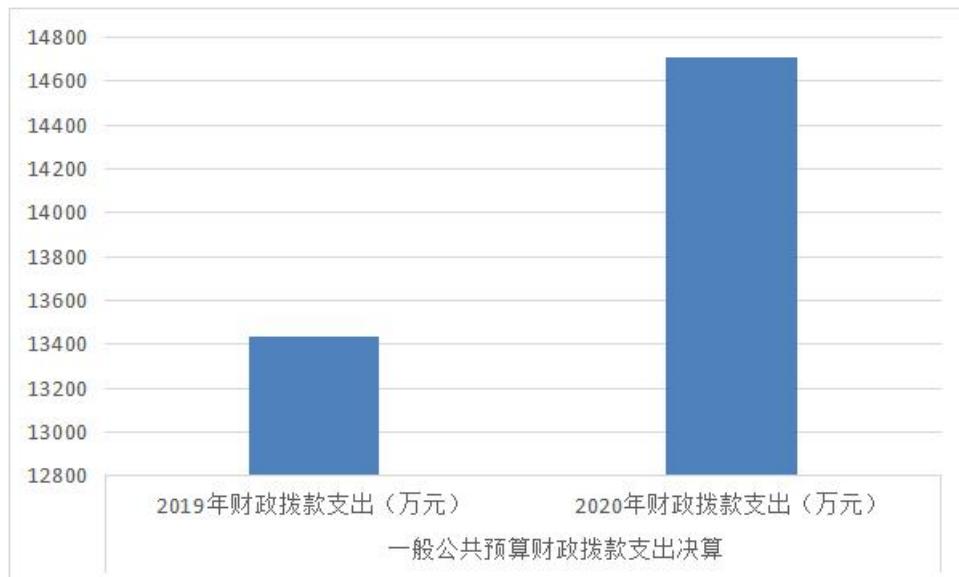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4705.61万元，比上年增加1267.97万元，主要是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4705.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67.97万元，增加9.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4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0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412.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预算增加。

2. 节能环保支出(类)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省、市项目增加。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 自然生态保护(款) 生态保护(项)

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节能环保支出(类) 自然生态保护(款) 生态保护(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省、市项目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 自然生态保护(款)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市级项目增加。

6. 节能环保支出(类) 天然林保护(款) 森林管护(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节能环保支出(类) 天然林保护(款) 社会保险补助(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类) 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238.0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追加预算。

10.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事业机构（项）

预算为 4052.4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追加预算。

11.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培育（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2.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3.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管理（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4.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5.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6.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动植物保护(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产业化管理(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8.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19.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20. 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 生产发展(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中央项目增加。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自然灾害防治(款)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

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08.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5185.56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422.9 万元。

人员经费 5185.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137.13 万元，津贴补贴 761.78 万元，绩效工资 1669.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7.24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85.0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6.28 万元。生活补助 3.31 万元。

公用经费 422.9 万元，办公费 76.75 万元，印刷费 22.32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0.52 万元，电费 37.21 万元，水费 3.51 万元，邮电费 11.2 万元，差旅费 3.34 万元，维修（护）费 17.14 万元，劳务费 204.23 万元，工会经费 22.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小于预算的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1 台，预算为 1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小于预算的原因是厉行节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2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28.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9097.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秦岭违建复绿工作经费等 17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实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47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生态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森林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2.2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社会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413.866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退耕现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68.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7. 森林资源培育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578.643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8. 技术推广与转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9. 森林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224.126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0.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956.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1.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9.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2. 动植物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3. 产业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

执行数 96.1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3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5.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6. 生产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685.8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7.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秦岭保护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1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森林防火宣传、林区火源管理、指导检查、火灾扑救等工作，达到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通过森林防火宣传、林区火源管理、指导检查、火灾扑救等工作，达到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监控率	90%	9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低于全市控制 指标	低于全市控制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力争达到火不 过夜	力争达到火不过夜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	110 万	110 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生态系统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 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明显	明显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大队等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470.3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470.3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市级下达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奖补资金用于秦岭区域内 10 个乡镇及县网格办 11 个网格单元网格员绩效、日常办公、巡查等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2020 年市级下达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奖补资金已全部用于秦岭区域内 10 个乡镇及县网格办 11 个网格单元网格员绩效、日常办公、巡查等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化奖补资金 (万元)	369.6	369.6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效	12 月底	12 月底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专、兼职网格员绩效、补助、乡镇奖补 资金 (万元)	369.6	369.6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意识是否加强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生态环境效益是否可持续	明显	明显
			“五乱”问题是否减少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大队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秦岭北麓生态环境得以持续发展，保护秦岭生态环境，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增强全社会参与保护秦岭的积极性，提高公众保护秦岭生态环境的意识。			确保秦岭北麓生态环境得以持续发展，保护秦岭生态环境，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增强全社会参与保护秦岭的积极性，提高公众保护秦岭生态环境的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次)	25	25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月底	12月底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宣传经费(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提高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是否可持续	明显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管护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32.237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32.2372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的主要任务是我场面积 28.98 万亩森林进行管护，停止天然林商品性采伐，全面进行森林管护，建设公益林，实施中幼林抚育，培育后备森林资源，继续对国有职工社会保险、政社性支出给予补助。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的主要任务是我场面积 28.98 万亩森林进行管护，停止天然林商品性采伐，全面进行森林管护，建设公益林，实施中幼林抚育，培育后备森林资源，继续对国有职工社会保险、政社性支出给予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次)	25	25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 月底	12 月底	
		成本指标	宣传经费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提高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生态效益是否可持续	明显	明显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 95%	≥ 95%	
说明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413.86602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413.86602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林场按照 2020 年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使用要求，每年都能按时足额兑现管护人员社会保险补助，补助兑现率 100%。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林场按照 2020 年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使用要求，每年都能按时足额兑现管护人员社会保险补助，补助兑现率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职工社会保险补助保障 (人)	413	413	
		质量指标	完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参保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利于生态安全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是否保障职工的参保权益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职工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956.0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956.0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效益补偿单位个数 (个)	3	3
		质量指标	完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项目区内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职工工作环境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减少火灾发生率 (是否明显)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培育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1578.64352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1578.643527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兑付各类租地款目标: 新增造林面积 2000 亩, 通过项目实施, 将我县境内秦岭北麓范围内宜林荒山及移民搬迁后的弃耕地变为有林地, 恢复秦岭北麓森林风貌, 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兑付各类租地款目标: 新增造林面积 2000 亩, 通过项目实施, 将我县境内秦岭北麓范围内宜林荒山及移民搬迁后的弃耕地变为有林地, 恢复秦岭北麓森林风貌, 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造林 2000(亩)	2000	200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 月底	12 月底	
		成本指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有一定 效果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显著	显著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98.00 %	≥ 98.00 %		
说明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技术推广与转化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林业站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其中: 财政资金		0	2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排查本地松材线虫病疫情, 防止疫情传入。 2、监测虫情活动, 掌握虫情动态。 3、紧急处置疑似虫情, 降低虫口基数。 4、对感染虫情冰病株紧急处置。			目标: 1、排查本地松材线虫病疫情, 防止疫情传入。 2、监测虫情活动, 掌握虫情动态。 3、紧急处置疑似虫情, 降低虫口基数。 4、对感染虫情冰病株紧急处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发生总面积 (万亩)	≤ 0.0022	≤0.0022		
		质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无公害防治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喷药防治成本不超过 (元/亩)	50	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松树木材蓄积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松类资源林分生长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森林生态功能提升	明显	明显		
说明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生物多样性资源保护效果	明显	明显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1224.12637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1224.126375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主要目标是解决天然林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问题，最终实现林区资源、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单位个数（个）	3	3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年	1年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职工工作环境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对当地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减少火灾发生率（是否明显）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西安市 2020 年第二批财政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三大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1166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1166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周至县三大林场管护站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职工工作生活环境，提高保护森林资源能力。			主要用于周至县三大林场管护站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职工工作生活环境，提高保护森林资源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及新建面积	2790 平 方米	279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材料使用	国标	国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效	按期	按期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项目区内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生活和办公环境 (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是否利于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	是	是	
说明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	≥95%	≥95%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扶贫项目
------	------------------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厚畛子生态实验林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685.891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685.891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有通村道路硬化、铺设 2250 平方米；原有生产道路硬化、铺设 2489 平方米；原有古树周边管护房屋改造 200 平方米；以原有地貌为基础，采取绿化加隙间铺设透水砖方式改造村民活动区、游人集散区 7500 平方米以及服务设施；改造加固村组原有人行步桥、防护和防洪安全设施等 937 平方米，桥 1 座；原有大麟河森林管护站房改造等 300 平方米；购置安装安全警示牌 2 座、垃圾箱 20 处；便民服务点建设 7 处。			原有通村道路硬化、铺设 2250 平方米；原有生产道路硬化、铺设 2489 平方米；原有古树周边管护房屋改造 200 平方米；以原有地貌为基础，采取绿化加隙间铺设透水砖方式改造村民活动区、游人集散区 7500 平方米以及服务设施；改造加固村组原有人行步桥、防护和防洪安全设施等 937 平方米，桥 1 座；原有大麟河森林管护站房改造等 300 平方米；购置安装安全警示牌 2 座、垃圾箱 20 处；便民服务点建设 7 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道路硬化铺设 (平方米)	4000	400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时效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685.89	685.89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贫困户收入 (万元)	0.3	0.3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农家乐发展	10 户	10 户			
		生态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设施建设	200 立 方米	200 立方米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带动地方经济发展效果显著	显著	显著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满意程度 (%)	≥95%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动植物保护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林业站等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7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7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1、排查本地美国白蛾疫情，防止外来疫情传入。 2、监测虫情活动，掌握虫情动态。 3、紧急处置疑似虫情，降低虫口基数。 4、对感染虫情林分紧急处置。			1、排查本地美国白蛾疫情，防止外来疫情传入。 2、监测虫情活动，掌握虫情动态。 3、紧急处置疑似虫情，降低虫口基数。 4、对感染虫情林分紧急处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美国白蛾危害树种 (万株)	≤ 0.0011	≤0.0011
		质量指标	监测普查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月底	12月底
		成本指标	喷药防治成本 (元/亩)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病虫除治作业就业岗位	80	8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功能提升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生态安全作用	明显	明显
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林业站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96.1474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96.1474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紧密结合退耕还林后续产业发展及沿山群众生态扶贫工作，选用香铃、辽核 4 号及西林 4 号等核桃良种进行低产园改造，采用水肥一体化管理，无公害防治技术，完成 300 亩高接换优，1300 亩精细化管理。			低产园高接换优成活率达 90%以上，经改造后第二年亩产量达 30 公斤； 2、示范园第二年亩产核桃 120 公斤以上，较对照增长 3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仪器设备安装	3 套	3 套	
		质量指标	苗木嫁接保存率	90%	90%	
		时效指标	低产园高接换优完成	2022.4	2022.4	
		成本指标	核桃专用肥	17.5 万 元	17.5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增收	有所提 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水土流失	有所提 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核桃管理水平	持续提 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带动群众水平提升	明显	明显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名称		禁食野生动物繁育场所及其动物补偿补助				
主管部门		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种苗站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39.9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39.97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容纳禁食野生动物花面狸和豪猪的场所并按时完成在养禁食动物的处置工作。			建立了容纳禁食野生动物花面狸和豪猪的场所并按时完成在养禁食动物的处置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面狸 364 只、豪猪 3 只	364 只，3 只	364 只，3 只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2 月底	12 月底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39.97 万元	39.9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革除滥食野生动物行为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禁食野生动物安全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禁食野生动物繁育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8.00 %	≥ 98.00 %	
说明	无					

-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					
主管部门		周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秦岭保护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43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433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新增造林面积 2000 亩, 通过项目实施, 将我县境内秦岭北麓范围内宜林荒山及移民搬迁后的弃耕地变为有林地, 恢复秦岭北麓森林风貌, 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新增造林面积 2000 亩, 通过项目实施, 将我县境内秦岭北麓范围内宜林荒山及移民搬迁后的弃耕地变为有林地, 恢复秦岭北麓森林风貌, 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造林 2000 亩	新造林 2000 亩	新造林 2000 亩		
		质量指标	工程造林苗木成活率	达到 90%以上	达到 90%以上		
		时效指标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工程造林栽植工作	完成率 100%	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工程造林设计、招标、栽植工作	433 万元	433 万元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水源涵养林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水源涵养林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民满意度 (%)	90%以上	90%以上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新增森林景观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完善政策补助				
主管部门		周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	68.2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68.23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上一轮退耕还林政策任务，做好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兑现工作，合理合规使用专项资金，持续发挥林业生态建设保护任务			完成上一轮退耕还林政策任务，做好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兑现工作，合理合规使用专项资金，持续发挥林业生态建设保护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一轮到期退耕还林补助面积(万亩)	0.8	0.8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月底	12月底	
		成本指标	面积(元/亩)	16	1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退耕还林对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显著	显著	
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满意度(%)	≥ 98.00 %	≥ 98.00 %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完善政策补助			
主管部门		秦岭保护局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135.5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135.5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美国白蛾监测普查和疫情排查。以虫情有可能传入的重点镇村为中心，覆盖平原地区各镇的道路林带、苗圃、市场等，采取人员定期踏查和检疫检查，排查美国白蛾疫情。 2、悬挂诱捕器监测。重点镇村悬挂诱捕器监测虫情活动，防止虫情传入			1、排查本地美国白蛾疫情，防止外来疫情传入。 2、监测虫情活动，掌握虫情动态。 3、紧急处置疑似虫情，降低虫口基数。 4、对感染虫情林分紧急处置。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 值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美国白蛾危害树种 (万株)	≤0.0011	≤0.0011
		质量指标	监测普查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美国白蛾普查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喷药防治成本 (元/亩)	≤50	≤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病虫除治作业就业岗位	80	8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功能提升	明显	明显
说明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 、80%-60% (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693.786 万元, 执行数 15156.4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									
					—59—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 1.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2.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 3.“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4.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定点放线：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位置准确，标记明显，放线方式有两种，分为规则式栽植和自然式栽植。

